

中共赣州市章贡区沙石镇委员会文件

沙党发〔2022〕3号



关于成立沙石镇应急管理委员会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属机关各部门（中心、大队）、驻镇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江西省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集中行动工作方案》和《章贡区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方案》精神，加快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，切实做好应急管理工作，结合我镇实际，根据领导班子成员的分工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沙石镇应急管理委员会。现将应急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工作职责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组成

主	任：刘小辉	党委书记
	李文伟	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 主 任：	张润源	副镇长
	罗金林	副镇长
	张 亮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
成 员：	钟太信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
	温诚光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中队长
	李 晟	党政办公室（社会治理办）主任
	谢瑞卿	党建办主任
	许烈财	财政经济和乡村振兴办公室
	刘 斌	社会事务办公室
	袁 恺	示范镇及重点项目建设办公室

镇应急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张润源担任，成员有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全体成员，承担应急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。应急管理委员会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（部门）报镇应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备案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贯彻落实国家应急管理有关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。传达贯彻区安委会、减灾委、防指、森指等有关的会议、文件以及指示、批示、决定等；

2. 依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“三管三必须”（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）要求，落实各级应急管理责任；

3. 组织实施乡镇综合防灾减灾救灾，负责灾害风险监测预警、灾害救助、灾情普查、损失评估、应急物资的储备，防震科普宣传等工作；

4. 开展森林防火巡护、火源管理、宣传教育、监测预警、督促检查等工作；

5. 负责辖区防汛抗旱，内涝、水旱灾害应急救援等；

6. 定期分析研判安全生产形势，部署安排安全生产重点工作，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，及时消除风险隐患；

7. 建强应急救援队伍，制定完善突发事件总体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；

8. 大力宣传教育培训，提升群众避险减灾和安全生产意识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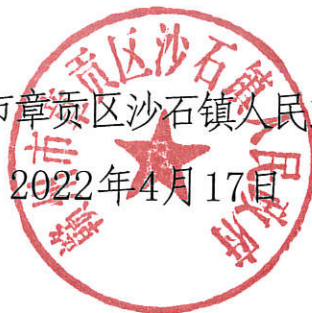
9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中共赣州市章贡区沙石镇委员会



赣州市章贡区沙石镇人民政府

2022年4月17日





赣州市章贡区沙石镇党政办公室

2022年4月17日印发